

姐妹花

文夕 著



姐妹花

文夕 著

作家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姐妹花/文夕著. - 北京: 作家出版社, 2001.5

ISBN 7-5063-2120-3

I. 姐… II. 文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1) 第 25136 号

姐 妹 花

作者: 文 夕

责任编辑: 罗静文

责任校对: 天 麟

装帧设计: 张晓光

出版发行: 作家出版社

社址: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: 100026

电话传真: 86-10-65930756 (出版发行部)

86-10-65004079 (总编室)

E-mail: wrtspub@public.bta.net.cn

http://www.zuojiaclubanshe.com

印刷: 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

开本: 830×1230 1/32

字数: 180 千

印张: 12.25

插页: 2

印数: 001-10000

版次: 2001 年 5 月第 1 版

印次: 200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7-5063-2120-3/I·2104

定价: 20.00 元



作家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,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

谈明出差了，她独自一个人在家，整栋别墅在深秋的金色阳光下显得空旷而又落寞。她坐在穿廊下，整整一个下午她都坐在那儿，看着泳池里的一池残荷，思绪又回到遥远的从前，她似乎又看到了十多年前的那个晚上。

月色明亮，照耀如水，他们俩坐在树影下已经很久很久了，午饭后他们就坐在那儿了，他们间的争论也像落山的太阳，从剧烈到衰退，最后剩下的是静穆，像月色一样的静穆。

最后徐同抬起头来，他那狭长的像丝瓜似的脸，在黄晃晃的月光下，显出一副病态。叹了口气说：“你一定要走，一定要……那我们也……也就完了……不……不早了，我们吃饭去吧……”复杂的心情令他难以表达，所以有点口吃，正常情况下，他是用丹田之气说着标准的国语，尤其是四年前追比他晚一届的新生滕林时，浪漫爱情诗念得像舞

台上的朗诵，一下子就把青木瓜似的滕林给唬倒了。

滕林不等他结巴完，闪着亮晶晶的泪眼酸了他一眼道：“完就完，不过你得借我三百元路费。”他有钱，已留校当了一年教员。“我一分钱都不会给你，你没钱就不要走。”徐同一坚决就不口吃了。

滕林不等他说完，霍地站起来就走，留下屁股底下坐塌的一个草坑。徐同见她真走，慌忙跟上去拉住她，她用力搯脱了他，回身道：“你别再拉我，我们已完了！”徐同呆了。滕林很快消失在树影里了。

“爱情至上”已是上个世纪的事了。

滕林为了实现自我价值，一定要去南方特区。品学兼优的她，原本第一志愿是要去北京的，学校却把她留校了，她不干，“他们滕家人血管里流的是不能受别人支配的血液！”这是她妈妈的名言。她必须走，抛弃其他同学都羡慕不已的留校工作，抛弃女同学都认为是徐志摩第二的徐同，但徐同要是真正爱她应该跟她走，比翼齐飞，可他却说“完了”。看来四年恋爱并不能证明他们的爱情绝对纯真和永恒，弃之也不可惜。她暗思着，自解着。

火车半夜进了广州站。滕林脸上还挂着泪痕，上了火车，两天没洗脸，灰黄色的脸上两道白槽，泪从上火车就没断过，徐同终究是她四年青春的全部啊！滕林揉着红肿的眼睛背着行李，夹在人潮中出了车站，她只知道四周围的

人像潮水一样，哗过来哗过去。她脑子乱得像粥，不知在想什么，努力镇静住思绪，这才想起，首要任务是弄清怎样去特区。她在广场上挤过来又挤过去，找汽车站。稍有点空隙的地方都躺满了人，这种躺倒成片的动物群，她只在《动物世界》节目里看到过，满广场散出来的臭腥味比动物园还熏人。她跟人打听怎么坐车，听到的却是鸟鸣似的语言，完全不懂！她只得放下行李，放眼寻找。远处昏茫茫的灯光下有十几辆中巴，在转着圆圈拉客，她便提了行李挤过去。

路上被中巴卖了两趟“猪仔”。一趟是刚出站不久，她和所有的乘客被听不懂的鸟叫，赶上了一辆没有营运牌照的破中巴，那辆有营运牌的车忙摇着屁股赶回广场去转圈子了。再行了一半又卖了一趟，最后这辆车外壳的油漆都看不到一点了，而且有好几处瘪坑，活像个破瓦窑，车内更像瓦窑，换一趟车，人多一批，里面挤得人叠着人，又臭又热的气味，能把人烤成瓦片。有个晕车的女人把秽物吐到滕林的脚上，滕林被挤住想抹一把都不可能，只能把脚在椅子底下乱擦，想到秽物她也差点吐出来。

破车开得很慢，路又极难走，坑坑洼洼的，破车摇得像大浪中的小舢板只差没有翻身。滕林的腿上已经撞出了好几个青紫块，还堵车。车开动起来还有点风——当然是热风，不开简直像被人卡了脖子一样，所有的乘客都苟延残喘，一百多公里走了五个多小时。

她开始对特区产生了怀疑,对“三天一层楼的速度”怀疑,进特区的道路是这样子,比老家的乡下土路还差一百倍。进特区的车是这样子,比老家的农公车要差上一千倍,特区能好吗?破中巴到了关口,进特区要边境证,她不知道,也没有。好在那时关口有卖进特区的旅游券,七元钱一张,她才得进关。在有几幢高楼的地方,公交车售票员把她推下了车,说:“到了。”滕林问到了什么地方,而对方的回答她听不懂,懵懵懂懂地下了车。第一次出远门,一切都是茫茫然然的,找了点儿东西吃,背着不多点儿行李又在路边逛荡,不知该怎么办。十多年前的特区不像今天有许多人才中心和职业介绍所,年轻的滕林走在街边,心里一阵着急一阵糊涂,毒辣的太阳晒得她只能眯着眼东张西望,最后一块汽车站牌救了她,牌上有个站叫“中城银行”。来了辆车她就跨了上去。接下来发生的事情出乎她的想像,现在想起来都有点儿像童话。那天她到了中城银行,银行的人事部长只翻看了一遍她的简历,没有问她一句话,就找来一位叫王瑜的小姐,给她办手续了。她想犹豫一下都没有时间了,她跟在王小姐身后跑了半天,王小姐便把一只牛皮纸信封递给了她,让她立即回学校去办手续。她拿着信封呆站着,不知是走还是不走,到底是特区好?还是南京好?

一切不由滕林过多的思考,她便投入到特区热火朝天



十多年前的特区不像今天有许多人才中心和职业介绍所，年轻的滕林走在街边，心里一阵着急一阵糊涂，毒辣的太阳晒得她只能眯着眼东张西望，最后一块汽车站牌救了她，牌上有个站叫“中城银行”。来了辆车她就跨了上去。

的生活中了，上班不到一星期，她便被安排跟一位姓林的副主任，去筹建一个储蓄所。从找房子到装修，及至买点抄机到文具，都由他们两人从头到尾一手经办。滕林本是个性格活泼开朗的人，再加上她一心想学广东话，便天天有事没事找话跟林全说。

林全是部队下来的，特区刚成立时就来了，是老拓荒牛了，虽早几年分了房子已把农村的妻儿接来了，但他跟老婆十来年所讲的话，全部加起来，还不如这半年跟滕林讲得多。这个敦厚的男人一开始还努力约束住自己，而约束的结果是令他痛苦难挨，令他对老婆厌倦，甚至厌恶。滕林清脆得像银铃的笑声，艳红的嘴，水汪汪的大眼睛……无时无刻不在他脑海里转，只要一闭上眼睛，就看到自己吻到了那双鲜艳丰满的双唇……甜啊，真甜！他故意制造一切跟滕林在一起的机会，明明可以两人分头办的两件事，他偏安排两人一起一件一件办，并将自己肚里的那点儿货色翻出来在滕林面前摆弄不息。车一上马路，他便说：“你看海关那边，以前，我来的时候是个大水坑，一下雨就淹，香港过来的那些小姐太太们只好都提着高跟鞋，卷着裤腿……脸上抹得红红白白的，两只泥脚跟我们乡下的村妇一样，啊！”他似乎又看到狼狈的香港娇小姐阔太太，很过瘾。

“……那个时候，我来那个时候，这儿，”不等滕林答

话，他伸出胳膊挥了一圈：“全是水稻田，就那后边有两排矮房子，有两栋三层楼，还有一个破碉堡。人嘛，特区内只有两万人。到处全是荒地、山丘。”

“那你们那时来了住什么房子呢？”

“哪有房子住？以前那边的山上长满了竹子，就用竹片把竹叶夹起来，搭成棚子，我们就住在竹叶棚里，一下床就得穿长筒胶鞋，踩在水塘里上床。有回不知谁抽烟，着了火，把整片竹叶棚烧了个精光。嘿嘿。”他笑起来，回忆往事令他十分快活，并不在乎是什么性质的事情。

“苦不苦？”

“部队下来的，也不觉得，那时又年轻，水淹得把鞋子漂掉都不知道，睡起来跟猪一样。”说着滕林的宿舍也就到了。

开头的时候，他总在路边的小餐馆里，请滕林吃完饭，送她回宿舍。滕林没要他送，他也没说送，只说同路。后来总行给他们一辆面包车。他更是成日载着滕林进进出出，好像那辆旧面包车是他们的办公室、他们的家一样。

一日他们忙了一天，最后把车开到禁界河边的一家潮州牛肉店里去吃牛肉。听到餐厅里的老板伙计讲着外国话似的潮州话，滕林便问：“你们客家人听得懂潮州话吗？”他说：“听不懂，这是完全不同的两种语言，潮州话跟闽南话倒有点儿相通。”滕林凡事得究底，问：“咦，为什么你们跟

闽南近,他们离得远语言倒相通,你们却完全不同?”

林全看着她亮晶晶的黑眼珠一副盼望的神情,十分得意,喝了半杯啤酒,放下杯子才说:“这不是近远的事,我们客家人比潮州人先从北方过来,大概从唐朝开始,我们是从陆路走来的,客家人多,来得早,占的地盘大,占广东省的东北部及西南大部分地区。潮州人大概到了宋朝过来的,他们是海路过来的,随潮水来的,所以叫潮州人,他们主要占东南沿海的潮汕地区和雷州半岛,他们从北方海路来的时候,有一部分就在福建沿海登陆了,所以语言他们相近。等他们到了广东,加上更早在本地生活的汉人,就成了现在的三大语言,客家话、潮州话、白话(广东话)。白话是整省通用的官话,客家话与潮州话就一点儿不通了。”

滕林又问:“好像你们客家人与潮州人势不两立?”

“是的,什么时候我带你去我们老家玩,我们那里的老房子上都有枪眼的。因为一个移民过来的家族,抢了人家的地方,总是会有战争。再加上潮州人过来的时候,空闲地已经不多了,两种人为了地盘经常发生血战,潮州人比我们少得多,所以他们很团结,而且除了做生意上,其他观念十分守旧,基本上不与外人通婚,只是自己族内结婚。像犹太人一样,他们拼命地想在有限的土地资源上发展自己,拼命地工作,拼命地做生意,拼命地生孩子,他们比我们富有,但比我们辛苦多了。”

滕林听得入神，忘了吃，鲜红的嘴唇咬着筷子，笑眯着眼看着他。

林全看着她鲜艳的唇，真想上去把筷子拔掉亲一口。可他却伸手招来侍应买了单，然后送她回宿舍。见她上了楼，他就后悔起来，为什么没有跟她上去，她住的是单人宿舍，或者带她去海边，那个沙滩也是很迷人的，又安全，或者去公园，或者……回家的路上他想了很多“或者”。

第二天，吃完饭，他跟她说，带她去看海。她说这么黑瞎瞎的看什么海。他说：“今天有月光，我带你去的那个地方，以前很多人从那儿偷渡去香港的，你去看看，你要是想偷渡，我陪你。”

滕林听他这么一说倒是兴趣来了，道：“我是不想偷渡，你想偷渡吧？”

“我想？我想，早就过去啦，还会在这儿给你当司机，也许早当大老板啰，那时是你们小姐跟着我追，不是我……”

滕林知道他宠着她，所以并不把他当上级，恃强凌弱道：“你怎么样？还没有当老板就想着美女成群了，可想你们这些男人没有一个好东西！”

“哎呀，我还没做一件不好的事呢，就被你一棒打到不好的东西里了，到今天为止，除了老婆还没有见过别的女人是什么样呢！想想都冤枉！”

“你是有贼心没贼胆！”

“我什么时候也该长点儿胆了，反正小姐们都认为男人是贼，不如就做了贼罢……”说着他们就到海边了。

林全停好车，领着滕林走上松软的沙滩，像踏在羊毛地毯上，滕林很喜欢这感觉。没有风的海面平静如镜，只有淡淡的月光落在海上，泛起点点粼粼。林全很想把胆长大一点，做一回坏东西，但是胆仍没有长够，又陪滕林说了一个晚上的白话。滕林问他：“偷渡的人多不多？”

林全由于想而不敢，心虚得连看她的勇气都没有了，把脸转向海道：“以前多，现在抓得紧没有以前多了。我们来的时候还有很多偷渡的，那些偷渡人半夜从竹叶棚边逃，警犬跟在后边追，稻田的水踩得啪啪直响，就在我们枕头底下。哎呀，有回我看到一个被抓回来的人，双腿被刚收割的稻茬子扎得血肉模糊！”

“哎哟，那不是很难偷渡吗？”

“本地人好走，他们熟路。这个地方的出生率解放以来一直下降，人都跑出去了，剩下的只是老人和小孩，壮年男女都跑出去了。他们趁着海水退潮的时候，一下子就浮到海的中间了，要比平常少游半条海。别地方来的人比较惨，他们不识路，有一次东边的一个山头着火烧了一天，我们去救火才知道，是一个偷渡的人放的。他跟两个老乡从山路偷渡，不小心他摔断了一条腿，走不了，那两个老乡也顾不得他，偷渡走了，把他一个人丢在山上。他又饥又饿下不

来山，又遇不上一个人，只得放火烧山，让救火的人上去救他……”说到兴头，林全贼胆也没了，心也不虚了，只是过后又后悔。

二

整个储蓄所所有事务全是林全和她两个人操持，整整忙了近半年，才把储蓄所筹建完了，还差电话没有安上就迫不及待地开张了。由于天天同进同出，林全一个老实的男人，怎经得住滕林这等尤物的诱惑，只要一不看见滕林就觉得天要下雨似的气压低得憋人。滕林一出现，马上就云开日出，浑身几百根骨头有说不出的爽快。

滕林天天跟林全同休同作，对这个大头大脑敦实的男人产生了一种莫明其妙的感觉，工作的间隙里，她看着林全宽阔的背脊，就会产生暖烘烘的感觉，甚至很想上前去抱一抱，就像以前抱住徐同一样，回味起来跟别人拥抱的感觉是多么美好啊，男人发烫的胸怀，重重的呼吸，甜蜜的

亲吻，噢，恋爱是美好的！这个时候她才想起徐同，已有好久没有给徐同写信了，徐同也有一个多月没有来信了，“哼，他现在还会想到我？天天都有娇美的女生管他叫徐老师！”虽说早已算分手，她心里还是酸酸的。

“小滕，你来帮一下手。”林全打断她的痴想。

当然，她知道她跟林全不可能发生什么的。林全有太太，没学历，是后来进修的，所以至今还是副科级，当然这些看起来很世俗，可他的形象也是太俗了点，实在是像农民，至多也不过是进城打工的农民。滕林这种刚从校园出来的女大学生，是喜欢像周润发、秦汉那种颀长潇洒风流的男人。

但还是发生了一件让滕林后悔不已的事。那回是林全带滕林去广州订购电脑，他们办完了公事，就私游。林全领她去了趟高低街，滕林买了条水晶紫的丝质无袖长裙，一双珍珠白的镂空皮鞋。林全在滕林的参考下给太太买了套珠灰色的上班族套装。因为街道狭窄，旅客又多，两人不时被挤散，林全便伸出盘子大的阔手抓住了滕林的手。滕林本能地缩了一下，但林全似乎早有防备捏紧不放，道：“人多，挤散了不好找。”滕林挣了两下没挣脱，也就没坚持，然后他们去越秀公园划了趟船，两人的行动已不像一般同事。滕林也没有觉得不太自然。

晚上，他带她去海边渔船上吃海鲜。活蹦乱跳的海鲜，

品种多得让滕林数不清，沐着海风，对着渔火，别有一番风情，滕林的心里似乎有一种痒痒的感觉。俩人喝了四扎啤酒，林全酒量很大，啤酒对于他来说根本就不算酒，滕林喝得也不少。俩人从傍晚吃到半夜，林全越喝越兴奋，越吃越吃不饱，说了许多话，把自己的过去怎么当兵，上过老山前线，几年的军营生涯，差不多都告诉了滕林。滕林听得入迷，也吃得有点累，便眯眼看他。

林全望着那乌黑的长发，海棠色的脸颊，半合半睁的杏眼，像是鳞波仙子，心神迷乱；他一把抱住了她。滕林扭动着身子拼命挣扎，却贴到他发烫的怀里，感受到他那熏人的呼吸和奔腾的热血，她感到温暖踏实……可当他的厚掌插入她的内衣时，她猛地惊醒了，推开了他，红了脸，正襟危坐。林全亦红了脸，招手让侍应结了账。

回到酒店，林全说喝了酒太兴奋了，睡不着，一定要让她帮忙试试给太太买的那套衣服，又说他太太跟她个子差不多，滕林没有推脱给试了。他又要她试试她那条长裙，滕林又试了。她都不知道为什么会这么听他摆布，也许是酒的缘故。林全见她这般驯良，以为自己赢得了美人心，心花怒放，充满自信。

滕林穿着那件水晶紫的无袖长纱裙从卫生间里出来，两只丰润的玉臂环在脑后挽长发。美，太美了，雪白浑圆的双臂、露在裙外的半片酥胸及滋润的颈脖，衬着紫裙，渗出

柔和的蓝光，水晶般的透明；圆圆的下巴，厚厚的嘴唇湿润得闪闪发光，娇红欲滴。长发挽好盘在脑后，小肉脊梁全露出来了。透过薄薄的纱裙，圆美的身子，胸前丘壑、细腰肢下的元宝葫芦一览无余，像是天师下手刻成的，鬼斧神工，美，太美了！

林全把滕林看得害了羞！她抬不起头来，不知往前走还是往后退，最后滕林还是后退了，退进了卫生间。林全也扑进了卫生间，她“哎……”了一声，还没有来得及第二声，被他的吻封住了嘴，压到了洗手台上；烟味、酒味、热烘烘的呼吸、壮实男人身上的油哈味令她眩晕。就在他乱扯她衣服的时候，侍应生在外边敲门，原来他回到酒店又要了一扎酒，他想借酒壮胆。就在他迟疑的片刻，滕林挣脱了出来，跑进隔壁房间把门插死了。

林全只得挂电话过去向她道歉。她随手就挂了电话，她恨死他了，她更恨自己为什么给这样的男人留下空间，产生误会。

她很后悔，十多年过去了她还为那件事后悔。她根本不应该让他有半点幻想，他们之间除了男人女人外，根本不是一类人，从人生目标、价值观念、思维方式都是完全不同的。

从广州回来后，滕林一直躲着林全，不再跟他单独见面，好在储蓄所已经开业，有十几个同事一起工作。林全却